

证券代码：300362

证券简称：天翔环境

公告编码 2018-080 号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7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邓亲华先生主持。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8日开市起停牌，同日公司披露《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54号）。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完成，公司于2018年7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号）。停牌期间，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分别于2018年6月15日、2018年6月25日、2018年7月2日、2018年7月13日、2018年7月20日、2018年7月27日、2018年8月3日、2018年8月15日在巨潮网上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为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工作，2018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8月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同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码：2018-074号）。

公司原计划于2018年9月8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7年修订）》要求的重

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截止目前，各方仍在就具体交易方案及交易细节进行沟通协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尚未最终完成，公司预计无法按照原计划于2018年9月8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9月1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6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重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该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邓亲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邓翔先生均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需提交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18年9月7日下午15: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具体事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2日